

##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①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7 年 3 月 2 日下午 14:50

②网络投票时间为：2017 年 3 月 1 日~2017 年 3 月 2 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 年 3 月 2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 年 3 月 1 日下午 15:00 至 2017 年 3 月 2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会议出席对象：

①于股权登记日 2017 年 2 月 22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B 股股东的最后交易日为 2017 年 2 月 22 日)。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③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六路南玻集团新办公楼二楼一号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 1、逐项审议《关于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1.1 公司符合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

1.2 票面金额、发行价格及发行规模；

1.3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1.4 债券期限及品种；

1.5 债券利率及确定、还本付息方式；

1.6 担保方式；

1.7 发行方式；

1.8 募集资金用途；

1.9 偿债保障措施；

1.10 发行债券的上市；

1.11 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

1.12 关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授权事项；

1.13 决议的有效期。

以上议案经 2017 年 2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参见于 2017 年 2 月 14 日公告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等公告。

### 三、出席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 1、登记手续：

①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②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传真、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2、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六路一号南玻大厦三楼股证事务部（邮编：518067）。

---

3、登记时间：2017年3月1日（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00）。

#### 四、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及B股股东均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 五、其他事项

- 1、参加现场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及授权文件的原件。
- 2、本次股东会议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 3、联系方式：

联系人：马丽梅、陈春燕

电话：（86）755-26860666

传真：（86）755-26860685

邮箱：securities@csgholding.com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 A 股及 B 股股东均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现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具体说明：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012”，投票简称为“南玻投票”。

2.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 1	关于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1.00
议案 1 中子议案①	公司符合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	1.01
议案 1 中子议案②	票面金额、发行价格及发行规模	1.02
议案 1 中子议案③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1.03
议案 1 中子议案④	债券期限及品种	1.04
议案 1 中子议案⑤	债券利率及确定、还本付息方式	1.05
议案 1 中子议案⑥	担保方式	1.06
议案 1 中子议案⑦	发行方式	1.07
议案 1 中子议案⑧	募集资金用途	1.08
议案 1 中子议案⑨	偿债保障措施	1.09
议案 1 中子议案⑩	发行债券的上市	1.10
议案 1 中子议案⑪	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	1.11
议案 1 中子议案⑫	关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授权事项	1.12
议案 1 中子议案⑬	决议的有效期	1.13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以上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年3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3月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7年3月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附件 2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帐号：持股数：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1.1	公司符合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			
1.2	票面金额、发行价格及发行规模			
1.3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1.4	债券期限及品种			
1.5	债券利率及确定、还本付息方式			
1.6	担保方式			
1.7	发行方式			
1.8	募集资金用途			
1.9	偿债保障措施			
1.10	发行债券的上市			
1.11	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			
1.12	关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授权事项			
1.13	决议的有效期			

以上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请在意见下打“√”。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二〇一七年 月 日